

美国十大畅销书作家纳尔森·迪米勒力作

# NELSON DEMILLE

(美)纳尔森·迪米勒 著



*The  
Gold Coast*

# 我的邻居是黑手党

· 上 ·

群众出版社

# 我的邻居是黑手党

## (上)

(美) 纳尔逊·迪米勒 著  
郑向黎 译

群众出版社

The Gold Coast

by Nelson Demille

copyright© 2000 by Nelson Demille

中文简体字版©2000 群众出版社

本书由 Warner Books 授权出版

通过大苹果著作权代理公司和

北京版权代理有限公司共同代理

图字:01-2000-4231号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的邻居是黑手党/(美)纳尔森·迪米勒著;郑向黎译.-北京:群众出版社,2000.12

ISBN 7-5014-2382-2

I.我… II.①迪…②郑… III.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7731 号

---

出版发行:群众出版社

印 刷:北京飞达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

版 次:2001年1月第1版

2001年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850×1168毫米 1/32

字 数:440千字

印 张:24

I S B N 7-5014-2382-2

印 数:1-10000

定 价:48.00元(上下册)

《我的邻居是黑手党》，为迪米勒的小说提供了具说服力的第一印象……，正如《走夜路的男人》一样，《我的邻居是黑手党》探讨的也是金钱与权力的世界，有几分像是《走夜路的男人》与《教父》的综合体。

《坦帕论坛报》

情节迷人……仿佛是《大亨小传》遇上《教父》。

《大卫·莫雷尔》

迪米勒勾勒出一个集盖茨比和变身怪医于一身的人物，让我们一直保持在兴奋状态，完全沉浸于故事的魅力中。

《Pasadena Star-News》

本书是迪米勒到目前为止最具巧思的作品，让人很快就被他的写作技巧以及每一个人物的特性给征服。

《柯克斯书评》

一个有关两个正在殒没阶层的故事，情节迷人、诙谐，文笔辛辣、精练。

《费城询问报》

迪尔尔的创作力源源不绝。本书中构思严谨的高潮令人惊叹,每一页都紧紧抓住了你的视觉神经。

《波士顿环球报》

小说之最……迪米勒让读者忍不住想知道最后的结局。

《美联社》

迪米勒是位了不起的当代作家,他的作品能发人深省……

《纽约每日新闻报》

这部作品具有所有伟大小说的特质,而它是其中最好的。

《西岸书评双月刊》

完美而杰出的故事结构。

《波士顿先锋报》

人不是单独过着他个人的一己生活，  
而且还有意无意地过着他所处时代  
和同时代人的生活。

——托马斯·曼《魔山》

# 目 录

## 第一部

第一章 .....	(3)
第二章 .....	(5)
第三章 .....	(15)
第四章 .....	(25)
第五章 .....	(35)

## 第二部

第六章 .....	(45)
第七章 .....	(67)
第八章 .....	(77)
第九章 .....	(99)
第十章 .....	(119)
第十一章 .....	(153)
第十二章 .....	(171)
第十三章 .....	(195)
第十四章 .....	(213)

## 第三部

第十五章 .....	(229)
------------	-------

第十六章 .....	(261)
第十七章 .....	(287)

#### 第四部

第十八章 .....	(305)
第十九章 .....	(333)
第二十章 .....	(359)
第二十一章 .....	(383)
第二十二章 .....	(405)
第二十三章 .....	(425)
第二十四章 .....	(445)

#### 第五部

第二十五章 .....	(467)
第二十六章 .....	(477)

#### 第六部

第二十七章 .....	(511)
第二十八章 .....	(551)
第二十九章 .....	(579)
第三十章 .....	(611)
第三十一章 .....	(627)
第三十二章 .....	(643)
第三十三章 .....	(657)
第三十四章 .....	(671)
第三十五章 .....	(701)
第三十六章 .....	(717)



第三十七章 .....	(729)
第三十八章 .....	(745)

## 第一部

基本上，  
美国本身就是最伟大的诗篇……





## 第一章

我是在4月里一个阳光灿烂的周末，于希克斯苗圃里第一次遇见法兰克·贝拉罗萨的，这个苗圃已为当地的士绅服务了一百多年。当时我们两人都正推着装满秧苗、肥料的红色手推车，向对面那个碎石停车场走去，我们的车都停在那里。他高声向我招呼：“是萨特先生吗？约翰·萨特，对吗？”

我注视着向我走过来的这个人。他穿着宽松的工作裤和蓝色的长袖运动衫。起先我以为他是苗圃的工作人员，但当他走近时，我才记起我曾在报纸和电视上见过他。

法兰克·贝拉罗萨不是那种你希望能在偶然机会下碰到的名人，他是一种特殊的美国名人——说穿了就是黑手党。在世

界上的有些国家，像贝拉罗萨这种人可能会是被追捕的逃犯，但也可能会坐在总统府内；而在美国，这种人是栖居在名符其实的“黑社会”里。他是一个未被起诉和定罪的重犯，也是一个公民和纳税人；联邦检察官警告假释犯“不要交往的知名罪犯”，就是指这种人。

正因为如此，当这个恶名昭彰的黑社会人物向我走过来时，我怎么也想不到他会认识我？他想做什么？他又为什么要向我伸出手来。不过我还是握住他的手说：“是的，我叫约翰·萨特。”

“我的名字是法兰克·贝拉罗萨。我是您的新邻居。”

什么？我想我应该继续不动声色，但脸部肌肉可能已经抽搐了一下。“噢，”我说，“那真是……”太可怕了。

“是啊，很高兴认识您。”

“我的新邻居和我聊了一两分钟，看看彼此都买了些什么东西。他买了马铃薯、茄子、辣椒和九层塔，我则买了些凤仙花和金盏花。贝拉罗萨建议我应该自己种些食用植物。当我告诉他，我就吃金盏花，而我的妻子则爱吃凤仙花时，他不禁感到很奇怪。

分手时，我们握了手，但并没有明确说出要再次会面之类的话。

虽然这次偶遇是再平常不过了，然而当我发动汽车时，却有一幅不寻常的未来景象闪过我的脑海，而我并不喜欢我所看到的。



## 第二章

我离开苗圃向家驶去。

了解一下法兰克·贝拉罗萨选择把一家老小搬过来的这个住宅区，也许会有点帮助。它简直是美国最好的住宅区，比较之下，贝佛利山庄或者夏克海茨<sup>①</sup>一带就变得像是一个住宅开发区。

它既不属于城区，也不属于郊区，而是纽约长岛上由具有殖民地时代风格的村落和大宅院所组成的住宅区。这个地段在当地被称为“北岸”，在全美和国际上则以“黄金海岸”闻名，但是连

---

<sup>①</sup> 编注：Shaker Heights，美国俄亥俄州克利夫兰东南郊豪华住宅区

房地产经纪人都不同意大声地这样称呼。

这里住着极具渊源的名门望族，盛行着旧日的社交礼仪和传统观念——例如谁应有选举权，更不用说还有谁可拥有土地的问题了。黄金海岸所实行的并不是杰克逊所标榜的田园式民主。

如果有一个想买新房子的新富人因为知道这是个什么地方，而站在一栋因屋主经济拮据而欲出售的巨大宅邸前诚惶诚恐的话，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创业者们可能会望而却步，宁愿到南岸去买房子，因为在那里可能会感到自在一些。如果他们决定在黄金海岸置产，就必定会胆战心惊，深知最好不要去向毗邻的宅院借饮一杯高级威士忌，免得让自己显得寒酸。

但我认为像法兰克·贝拉罗萨这种人才不会理会他周围的什么天上神仙和冷漠的上流人士，他全然不知道自己脚下所踩的是一块神圣的土地。

也许他知道这一点，但却置之不理，那就更有意思了。在短短几分钟的交谈中，他给我的印象是一个具有原始粗犷活力的人。就如同一个文化较落后的战胜者霸占着一栋被征服的贵族大宅。

正如贝拉罗萨自己所言，他购买了我家旁边的一座宅院。我的宅院叫作斯坦荷普府，而他的则叫亚罕布拉。这一带的大宅都有名称，但没有门牌号码。为了方便美国邮政局，我的地址中通常会包括街名——格雷斯道——和村名——拉廷敦村。此外，还有邮递区号，但和其他邻居一样，我们也很少使用，而以长岛的旧区名代替。因此我的地址是：纽约，长岛，拉廷敦村，格雷斯道，斯坦荷普府。只要在邮件上写上这些，我就可以收到了。

我和妻子苏珊实际上并不住在斯坦荷普府里，因为那是一座用佛蒙特州花岗岩砌造、极具艺术气息、拥有五十个大房间的大宅，光是开暖气时的电费就足以让我们耗尽一个月的收入。我们现在住的是用以招待客人的别墅，建于本世纪初，共有十五个房间，属于英国宅邸的风格。这栋别墅连着十亩土地（斯坦荷普府总共有二百亩土地）都登记在我妻子名下，是她的双亲送给她的结婚礼物。然而，我们的邮件则大多送到我们的门房，那是一栋更普通，而且只有六个房间的石造房子，住在那里的是乔治和爱赛儿·阿拉德。

阿拉德夫妇是我们所谓的老家仆，他们从过去就在这里干活，但现在已干得不多了。乔治是我岳父威廉和他父亲奥古斯都雇来管理宅院的人。我妻子就是在斯坦荷普府里长大的。有五十个房间的大宅现在已废弃不用，而乔治可以说就是照料这二百亩土地的管理人。在前任看门人与其妻子在 50 年代被辞退之后，乔治和爱赛儿就接替了他们，免费住在这里。乔治勤俭刻苦，工作态度认真，但体力已不复当年。苏珊和我都发现，我们对阿拉德夫妇的帮助已超过了他们所能给我们的帮助——在这一带，这是司空见惯的事。乔治和爱赛儿主要是负责大门的区域：修剪树篱、油漆铁门、修剪宅院墙上和门房上的长春藤，并于春天时整理花坛。至于宅院里的其他事则听天由命，等到有必要时再说。

我把车驶离格雷斯道，沿着碎石车道开到大门口。为了出入方便，大门通常都是敞开的，因为这是我们通往格雷斯道和周围广大世界的惟一出入口。

乔治将手在绿色的工作裤上擦了擦，向我走过来，然后抢先



打开我的车门说道：“先生，早安！”

乔治的作风老派，属于我们这个伟大民主国家里曾经昙花一现般兴旺过的一群职业仆人当中的子遗分子。我偶尔会摆摆架子，但乔治卑躬屈膝的模样总让我感到不自在，而我的妻子则因为出身富家，觉得这是理所当然，所以并不以为然。我打开车子后面的行李厢说：“帮我一下好吗？”

“当然好，先生，让我来吧！”他搬起几朱凤仙花和金盏花，放在碎石车道边的草地上。他说：“今年这些花儿长得真不错，萨特先生，你买到了一些好东西。我会先把这些东西种在门柱周围，然后再去帮你打扫房子。”

“我可以自己来。阿拉德太太好吗？”

“她很好，萨特先生，谢谢您的关心。”

我和乔治的谈话总是有点呆板，除非乔治喝了点儿酒。

乔治大约在 70 年前出生于斯坦荷普府。20 年代的繁荣、随后的大萧条以及整个 30 年代“黄金时期”的衰落都是他儿时记忆的一部分。1929 年的大萧条过后，人们依然大开筵席、为初入社交界者开办舞会、举行划船比赛和马球赛，但正如乔治有一次对我所说的：“大家都失望了，丧失了自信心，而且战争也断送了好日子。”

我是通过历史书和生活在这里的耳濡目染才得知这一切的。然而乔治对黄金海岸的历史则有着更详尽的亲身体验，在几杯黄汤下肚之后，他会告诉你有关几个大家族的故事：谁常欺负谁，谁为了泄愤而开枪打死了谁，谁又由于失望而自杀了。当时在此地存在着——如今在某种程度上也还存在着——一种仆人的聚会，而且只有拥有这类消息的人才能参加在宅院厨房、门